

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B）

赵县人社局建议字〔2025〕第2号

对赵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第36号建议的答复

卜玉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完善乡村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议”收悉，
现答复如下：

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政策

（一）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标准按照国家的统一规定执行
国家医疗保障局会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做好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24〕19号，明确规定：2024年，各级财政继续加大对居民医保参保缴费补助力度，同时，居民个人缴费增幅适当降低，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标准较上年增加30元和20元，达到每人每年不低于670元和400元。我市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标准执行国家的规定。

（二）城乡居民医保的待遇逐步增加

2024 年调整了石家庄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普通病门诊有关政策。起付线由原来的 200 元降低为 0 元，市域内定点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门诊统筹基金支付比例由原来的 50% 提高到 95%，定点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支付比例由原来的 50% 提高到 90%。市域内村卫生室和乡镇卫生院门诊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在原有政策规定基础上增加 200 元。

城乡居民住院待遇：（1）参保居民在新华区、桥西区、长安区、裕华区、高新区一级医疗机构住院，每次起付线为 200 元，支付比例为 90%；二级医疗机构每次起付线为 800 元，支付比例为 75%；市属三级医疗机构每次起付线为 1000 元，支付比例为 65%；省属三级医疗机构每次起付线为 1500 元，支付比例为 60%。（2）参保居民在新华区桥西区、长安区、裕华区、高新区以外一级以下医疗机构住院，每次起付线为 100 元，支付比例为 92%；县域二级医疗机构每次起付线为 400 元，支付比例为 80%。

根据《河北省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自 2025 年起，对连续参保满 4 年的参保人，之后每连续参保 1 年，提高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 200 元。对当年基金零报销的居民医保参保人员，次年提高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 2000 元。连续参保激励和零报销激励，累计提高总额不搞过所在统筹地区大病保险原封顶线的 20%。

（三）我省参保群众到京津跨省异地就医免备案

根据河北省医疗保障局发布的《关于取消我省参保群众到京津跨省异地就医备案手续有关事宜的通知》，自 2023 年 2 月 10 日起，河北参保人员在已开通跨省异地就医住院、门诊费用直接结算的京津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看病就医，不再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持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直接结算。

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政策

（一）城乡居民养老缴费标准按照国家的统一规定执行

我县严格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政策，按照《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办法》（石人社规[2019]3 号），实行年度一次性缴纳，每人每年缴费金额分 7 个档次，分别为：200 元、300 元、500 元、1000 元、3000 元、5000 元、8000 元。同时，按照按照缴费档次设置了相应的政府补贴，即选择 200 元档次补贴 30 元，200 元以上档次，缴费每提高一个档次，政府补贴增加 15 元。低保、特困、重度残疾人、贫困人员等缴费困难群体政府代缴当年保费 100 元。

（二）养老金领取标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金：包括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目前基础养老金已达到 184 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是由个人历年缴费和缴费补贴构成，即： $\text{月养老金} = \text{基础养老金} + (\text{个人缴费额} + \text{缴费补贴} + \text{个人账户利息}) / 139 + \text{年限养老金} + \text{高领养老金}$ 。按照国家“十四五”规划和高质量发放展要求，在

“十四五”末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领取水平月人均要达到180元。2024年12月，我县城居保月人均达到182.21元，提前超额完成任务目标，截至目前，城居保月人均发放待遇已达到190元以上。

三、有效提高经办效率

今年以来，我们进一步优化了服务流程，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公开服务清单、办事指南和标准化工作规程，为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规范了业务审核审批行为，进一步提高了经办水平和工作效率。同时，结合社保工作的特点和工作要求，主动作为，拓展服务，全面取消了社会保险待遇集中认证，引进新技术手段，让群众随时随地都可以通过手机app开展自助认证，同时，强化村级协办员作用，建立实现社保待遇领取人员网格化管理，成为解决社保服务“最后一公里”的有效途径。

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5月12日

领导签发：郑英华

联系人及电话：李晓松 15369386613

抄报：县人大代表工作委员会，县政府办公室

县医疗保障局